



SUN INNOVATION HOLDINGS LIMITED

(奧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7)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奧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133,235	94,241
銷售成本		(65,246)	(38,611)
毛利		67,989	55,63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1,037	7,080
其他收入		1,769	46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433)	(12,746)
行政開支		(58,798)	(43,158)
訴訟撥備		(3,000)	(4,000)
經營(虧損)溢利	4	(2,436)	3,275
財務費用	5	(17,883)	(5,97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		3,349	(4,319)
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977)	—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減值		(6,475)	—
除稅前虧損		(25,422)	(7,022)
稅項	6	(4,821)	(343)
年度虧損		(30,243)	(7,365)
歸屬於：			
本公司之股本持有人		(30,043)	(7,565)
少數股東權益		(200)	200
		(30,243)	(7,365)
已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實繳盈餘分派	7	9,018	—
每股虧損	8		
— 基本		0.34港元	0.11港元
— 攤薄		0.34港元	0.11港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34	5,740
投資物業		163,001	140,500
無形資產		14,768	21,527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		250,725	77,558
		434,328	245,325
流動資產			
存貨—轉售貨品		1,816	—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9	23,440	19,868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		71,944	18,218
可收回稅項		—	14
已抵押銀行存款		—	8,6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417	27,374
		109,617	74,16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10	24,710	28,482
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款項		15,878	—
借款—一年內到期及有抵押		30,769	22,354
融資租賃承擔		52,935	13,209
應付稅項		574	—
		124,866	64,045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15,249)	10,12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19,079	255,446
非流動負債			
借款—一年後到期及有抵押		15,497	17,039
融資租賃承擔		280,017	81,782
可兌換優先股		—	21,218
遞延稅項負債		4,996	343
		300,510	120,382
資產淨值		118,569	135,06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0,173	76,955
儲備		28,392	57,905
母公司之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118,565	134,860
少數股東權益		4	204
權益總額		118,569	135,064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奧亮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年度止結算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一切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已就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均按公平價值列賬)作出調整(如適用)。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並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報申報期間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除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案)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或過往年度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亦無對所申報之款項構成影響。

此項修訂乃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範圍，要求不被視為保險合約之已發行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再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之金額或初步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認之累計攤銷(以較高者為準)重新計量。採納此項修訂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於授權刊發此等財務報表之日期，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發行但尚未生效：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案)	資本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 「嚴重通脹經濟中之 財務報告」之重列法	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之範圍	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內含衍生工具	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此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預計對初始應用期間所產生之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i) 物業投資；
- (ii) 娛樂媒體，包括電訊增值服務；
- (iii) 媒體購物；
- (v) 電訊；及
- (iv) 金融服務。

本集團按照該等分部報告其主要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娛樂媒體 服務 千港元	媒體購物 千港元	電訊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4,552	121,174	4,818	2,562	129	—	133,235
分部間之銷售	—	170	—	—	—	(170)	—
合計	<u>4,552</u>	<u>121,344</u>	<u>4,818</u>	<u>2,562</u>	<u>129</u>	<u>(170)</u>	<u>133,235</u>
分部業績	<u>2,582</u>	<u>17,767</u>	<u>(3,467)</u>	<u>(547)</u>	<u>(1,408)</u>		<u>14,927</u>
其他收入							1,769
未分配企業開支							(19,132)
經營虧損							(2,436)
財務費用							(17,88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	3,346					3,349
無形資產減值	(308)			(1,669)			(1,977)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減值		(6,475)					(6,475)
除稅前虧損							(25,422)
稅項							(4,821)
年度虧損							<u>(30,243)</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娛樂媒體 服務 千港元	媒體購物 千港元	電訊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分部資產	164,195	364,604	7,072	1,720	30	537,621
未分配資產						6,324
資產總值						<u>543,945</u>
負債						
分部負債	39,164	353,188	1,101	70	20	393,543
未分配負債						31,833
負債總額						<u>425,376</u>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娛樂媒體 服務 千港元	媒體購物 千港元	電訊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其他資料						
增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未分配	22	2,440	1,042	—	—	3,504 1,243
						<u>4,747</u>
增添投資物業	558	—	—	—	—	558
增添無形資產	—	308	—	—	—	308
分部折舊 未分配折舊	3	1,775	84	406	—	2,268 473
						<u>2,741</u>
無形資產攤銷	269	4,581	—	—	—	4,85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1,037	—	—	—	—	1,037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備抵	187	—	—	—	1,303	1,490
呆壞賬備抵	—	346	—	—	—	346
呆壞賬之未分配備抵						68
						<u>414</u>
股份付款開支						442
可兌換優先股之應計利息						<u>319</u>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娛樂媒體 服務 千港元	電訊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3,006	72,094	4,575	14,566	—	94,241
分部間之銷售	520	59	144	153	(876)	—
合計	<u>3,526</u>	<u>72,153</u>	<u>4,719</u>	<u>14,719</u>	<u>(876)</u>	<u>94,241</u>
分部業績	<u>7,615</u>	<u>12,105</u>	<u>(6,544)</u>	<u>14,278</u>	—	27,454
其他收入						469
未分配企業開支						(24,648)
經營溢利						3,275
財務費用						(5,978)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4,319)					(4,319)
除稅前虧損						(7,022)
稅項						(343)
年度虧損						<u>(7,365)</u>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娛樂媒體 服務 千港元	電訊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分部資產	141,607	134,239	17,153	8,277	301,276
未分配資產					18,215
資產總值					<u>319,491</u>
負債					
分部負債	2,108	115,407	8,462	33	126,010
未分配負債					58,417
負債總額					<u>184,427</u>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其他資料					
增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未分配	660	1,550	137	—	2,347
					81
					<u>2,428</u>
增添無形資產	—	22,069	—	—	22,069
分部折舊	401	944	1,042	40	2,427
未分配折舊					306
					<u>2,733</u>
無形資產攤銷	269	4,212	—	—	4,48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7,080	—	—	—	7,080
呆壞賬備抵	—	92	98	—	190
股份付款開支					8,042
可兌換優先股之應計利息					2,75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758

4. 經營(虧損)溢利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經營(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832	642
無形資產攤銷	4,850	4,481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758
折舊	2,741	2,7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942	440
出售無形資產虧損	456	—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備抵	1,490	—
租賃處所之經營租賃租金	3,005	2,146
匯兌虧損淨額	282	363
呆壞賬撥備	414	190
員工成本		
— 董事酬金	8,436	10,212
— 其他員工成本：		
薪酬、薪金及其他福利	22,292	14,91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40	1,033
股本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236
	<u>31,068</u>	<u>26,396</u>

10.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即期	3,919	4,719
31-60日	5,457	1,487
61-90日	126	225
逾90日	5,516	6,821
	15,018	13,252

業務回顧及展望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業務增長顯著，錄得營業額達133,23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94,241,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41%。毛利為67,98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5,630,000港元)，增加約22%。營業額及毛利增加主要來自本集團之娛樂媒體業務。年度虧損為30,24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365,000港元)，虧損增加主要由於來自金融服務之收益減少約14,437,000港元、投資物業之估值收益淨額減少約6,043,000港元、應收融資租賃賬款減值6,475,000港元、資產減值1,977,000港元及遞延稅項支出增加3,937,000港元。綜合資產淨值由135,064,000港元減少至118,569,000港元。

業務回顧

本集團現時之五個主要業務分部分別為(i)物業投資分部；(ii)娛樂媒體分部；(iii)媒體購物分部；(iv)電訊分部及(v)金融服務分部。

物業投資分部

此分部錄得營業額約4,55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526,000港元)，較二零零五年增加29%。於二零零六年期間，本集團收購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萬年顧問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該公司於中國蘇州擁有20個服務式公寓。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20個服務式公寓中，7個單位經已租出，於收購後為本集團帶來租金收入126,000港元。收購詳情於本公司在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及十月二十四日刊發之公佈及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九日刊發之通函中披露。

於香港，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已租出位於萬國寶通中心之全部物業，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每月平均租金收入為369,000港元。

娛樂媒體分部

於回顧年度內，此分部之營業額為121,344,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2,153,000港元)，增長68%。此分部之對外銷售佔本集團營業額約91%。毛利為64,184,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9,514,000港元)。

於香港及澳門，以「Yeahmobile」品牌經營之Cellcast (Asia) Limited(「CAL」)繼續保持於電訊增值服務業界之領導地位。CAL繼續提供多種服務，包括電話鈴聲、MP3電話鈴聲、接駁鈴聲、牆紙、Java遊戲下載、體育資訊、個人化留言信箱及社區服務。CAL亦向若干流動網絡營辦商提供互動語音回覆平台及WAP平台，並為若干知名企業客戶提供切合需求之流動平台解決方案。然而，由於客戶要求不斷提升，加上流動營辦商積極推出優惠價格及推廣活動，而內容持有人亦提高定價，香港之增值服務市場繼續整頓和鞏固。CAL正透過推出多元化產品及服務以解決所面對之競爭，並同時不斷精簡業務以改善效益。

於中國，本集團認為增值服務市場之營商環境轉差，即使大型營辦商亦面對重大困難，此乃由於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實施該等不利之政策所致。因此，本集團決定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底簽訂終止協議結束此項持續錄得虧損之業務，並出售其於中國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即深圳市新動力科技有限公司)予本集團之關連人士。是項出售之詳情於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四日及一月二十三日刊發之公佈及通函中披露。

於日本，儘管Media Elite Japan Limited(「MEJL」)為本集團帶來重大收益及溢利，惟此業務偏重依賴日本夥伴Frepnetworks Inc.(「Frepar」)，令此營運容易受到影響。即使本集團致力成立本地之管理層以減低依賴，惟成績未如理想。有見及此，本集團已於二零零

七年三月九日分別與出租人及Frepar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租用及管理數碼內容下載售賣機，並追溯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該等終止之詳情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二日刊發之公佈披露。

於夏威夷，本集團擁有附屬公司從事日本之售賣機之內容匯集業務。由於已終止於日本之售賣機業務，因此本集團已重整於夏威夷之業務。

媒體購物分部

此分部於二零零六年三月成立，錄得營業額約4,818,000港元，毛利為372,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之經營虧損為3,467,000港元。

由於此分部於二零零六年三月成立，此業務正於廣州進行分階段發展，為業務奠定所需基礎。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大部份業務基礎設施經已投入服務，包括採購、客戶服務中心、倉庫及物流服務。

本集團認為於中國之媒體購物業務擁有良好業務發展潛力，而媒體購物分部長遠而言可達致理想之回報。

電訊分部

於回顧年度，此分部之營業額約為2,56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719,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分部之未計無形資產減值前虧損為547,000港元。

金融服務分部

於回顧年度，由於來自日本之顧問收入大幅下跌，以致此分部為本集團帶來之貢獻並不重大。

資金

於二零零六年期間，本公司接獲多份可兌換優先股持有人通知，將合共1,300,000,000股未兌換之可兌換優先股兌換為普通股。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本公司發行三批本金額分別為5,400,000港元、7,200,000港元及20,000,000港元之可贖回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賦予權利可轉換合共17,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發行該等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已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償還短期循環貸款及其他短期債項。有關發行該等可換股債券之詳情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及十六日刊發之公佈中披露。

結算日後重要事項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本公司發行三批可換股債券予三名獨立第三方，合共為32,600,000港元。有關詳情於上文「資金」一節披露。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edia Elite Japan Limited與Quants Inc.及Frepar訂立兩項終止協議，以終止租用及管理數碼內容下載售賣機，並追溯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有關詳情刊載於上文「娛樂媒體分部」一節。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集團資產抵押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2,417,000港元，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約為46,266,000港元及融資租賃承擔為332,952,000港元。除融資租賃承擔外，所有債項均以浮息基準借取。以日圓、港元及美元結算之借款分別佔87.80%、12.14%及0.06%。按固定利率借取及以日圓列值之融資租賃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終止，詳情已披露於上文「結算日後重要事項」一節。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109,617,000港元，而流動負債約為124,866,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0.88(二零零五年：1.1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合共約69,921,000港元。所有銀行融資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合共約163,001,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以及本公司董事及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之個人擔保額合共390,000港元作抵押。此外，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就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將動用之共用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互相擔保合共35,000,000港元。本

集團繼續採用保守之資金運用及財務政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本集團之負債總額除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為3.59(二零零五年：1.37)。由於MEJL擁有應付融資租賃332,952,000港元，因此資本負債比率大幅增加。終止有關租賃可令資本負債比率減少至0.78。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之營業額、開支、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日圓、人民幣及美元結算。於回顧年度內，美元及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較為穩定，而年內日圓則大幅波動。日圓借款基本上以日圓應收融資租賃賬款抵銷。本集團考慮到取得有關保障所涉及之貨幣風險及成本後，認為透過遠期外匯合約大量對沖貨幣風險並不適當。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本集團終止日本業務後，日圓相關之匯率風險已降至極低。本集團將繼續監控各項外幣之匯率風險，並將以合理成本採取所需程序以減低匯率波動之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本公司已成功和解兩宗有待解決之訴訟個案，惟仍有一宗訴訟個案有待解決。該訴訟個案乃由一間銀行向一位已告破產之第三方及與本集團在一九九六年成立之合資企業提出，就建築項目之尚未償還貸款透支，向本公司送達第三方通知。經諮詢一位律師之意見後，董事認為此個案勝算不大，故並無就被指稱之索償於財務報表內提撥任何準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之僱員

本集團根據僱員之工作表現，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制度。全職僱員亦享有其他福利，包括公積金計劃、醫療津貼、溫習及考試休假。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總人數為99人。

展望

鑑於澳門之地產市場擁有高發展潛力，本集團計劃擴展其物業投資分部之現有業務，並將致力於澳門之物業相關投資機會。

本集團將繼續精簡業務及提升各業務分部之溢利能力，為本集團股東締造長遠價值。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除下文所述者外，概無董事知悉有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或其任何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或曾經無遵守守則之規定：

- (a) 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1)條輪值退任；
- (b) 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並無分開。松田滝洲先生現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松田滝洲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勁而貫徹之領導，亦令本集團之規劃及未來發展更為有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在聯交所網站刊登業績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將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包括載有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段至第45(3)段所規定之全部資料，並將有關年報寄發予各股東。

承董事會命

松田滝洲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松田滝洲先生、姚瀛輝先生、梁道光先生及張志輝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山本真嗣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霽先生、陳天佑教授及黃德盛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